

009960

《山西经济金融志》



XIANYOUJINRONGZHI

一九九四年六月

仙游金融志

《仙游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郭文义
成 员：易开金 陈玉清
 郑国亮 林文洪
 陈世亮

《仙游金融志》审稿领导小组

组长：郭文义
成员：陈筱青 黄卫平 林文洪
 郑金堂 潘启忠 周益民
 吴燕泰

《仙游金融志》编写组

主 编：林洪霖
副主编：易建锋 张玉地
成 员：林洪霖 易建锋 张玉地
 陈庆贵 张万荣 王晓芳
 苏春达 郑森林 刘国文

仙游金融志编辑成员	1
仙游金融志目录	2
仙游县县长杨添林为《金融志》题辞	4
仙游县人民银行行长、 仙游县外汇管理局局长	郭文义序言5
仙游历任县人民银行、各专业银行、 人保公司的行长、经理	7
仙游县人民银行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8
仙游县工商银行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10
仙游县农业银行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12
仙游县中国银行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14
仙游县建设银行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16
仙游县人保公司领导、 服务功能、服务集锦	18
仙游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0
仙游县春江城市信用社	21
仙游县邮政储蓄	22
仙游角票局印发的部份票样	23
凡 例	1
大事记	2
概 述	18
第一章 机 构	21
第一节 民间机构	21
第二节 地方银行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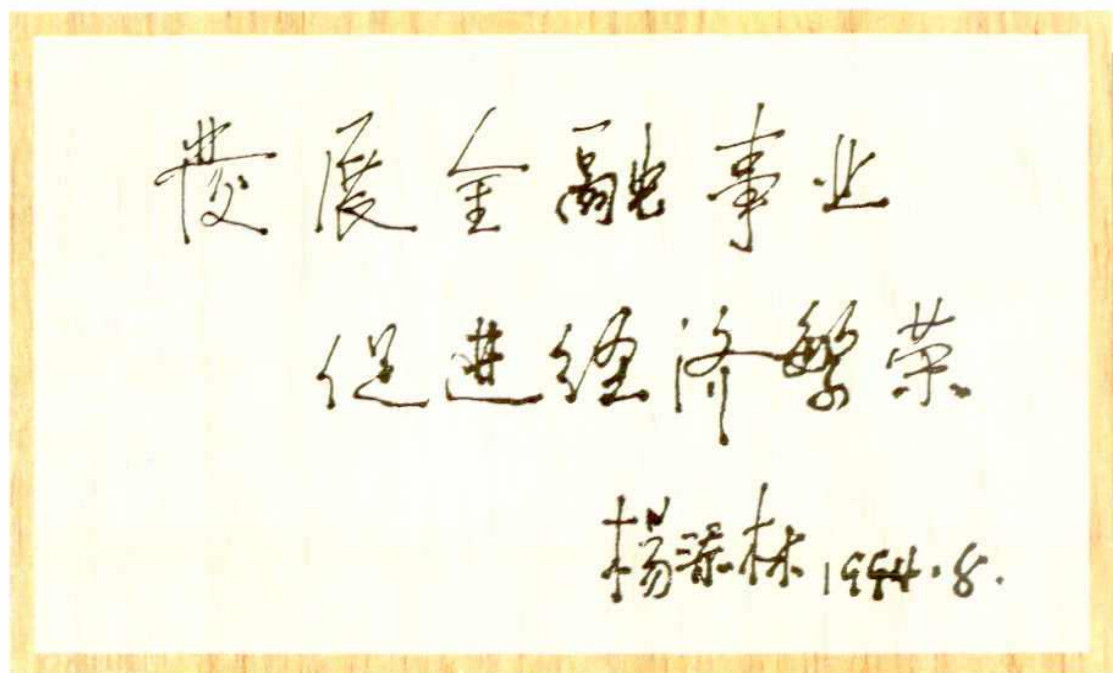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国家银行	
第四节 保险公司	
第五节 农村信用	
第六节 外汇管理	
第二章 货 币	
第一节 币 类	
一 金属币	
二 纸 币	
第二节 比 值	
第三章 业 务	
第一节 民间借贷	
一 高利贷	
二 互助借贷	
第二节 存 款	
一 财政存款	
二 企业存款	
三 农村存款	
四 储蓄存款	
五 金融债券	
六 外汇存款	
七 清偿解放	
第三节 贷 款	
一 工商流动	
二 固定资产	
三 专项贷款	
四 农业贷款	
五 乡镇企业	
六 外汇、外	
七 基本建设	
八 农村信用	
第四节 外 汇	

.....	24
.....	28
合作社	28
局及其它	30
.....	32
.....	32
.....	32
.....	34
.....	35
.....	38
.....	39
.....	39
.....	40
.....	41
.....	42
.....	43
.....	44
.....	44
.....	47
.....	47
存款	54
.....	56
金贷款	56
款	59
.....	62
.....	63
款	68
贷款	70
款	72
作社贷款	73
.....	81

第五节 结 算	83
一 同城结算	83
二 异地结算	84
三 “三来一补”贸易外汇结算	86
第六节 拨 款	86
一 基本建设拨款	86
二 农业拨款	87
第七节 代理业务	89
第四章 保 险	92
第一节 展 业	92
第二节 理 赔	96
第三节 防灾防损与宣传	97
第四节 财务核算	98
第五章 管 理	100
第一节 现金管理	100
第二节 工资基金管理	104
第三节 金银管理	104
第四节 利率管理	105
第五节 资金管理	118
第六节 财务管理	119
第七节 信贷管理	121
第八节 会计、出纳制度管理	122
第九节 稽核(审计)监督	125
第十节 金融机构管理	127
第六章 队伍建设	129
第一节 干部队伍建设	129
第二节 业务技术培训	133
第三节 党群组织	135
第四节 专业技术职称评聘	140
第五节 思想政治教育	143
后 记	155

领导人题词

Leaders' Inscription



仙游县县长杨添林为《仙游金融志》题辞

发展金融事业

促进经济繁荣

杨添林 一九九四年八月

仙游县人民银行行长
仙游县外汇管理局局长

序



郭文文

自唐天宝元年(724)“仙游县”正式命名以来，在长达一千二百五十多年的历史中，还没有一部金融志，境内金融业活动情况也只是凤毛麟角。《仙游金融志》的成书出版，实现了几代金融

工作者的夙愿，是仙游金融系统的一件大喜事，她将在仙游史志文库中增添宝贵的一篇。

修纂《仙游金融志》是一项浩瀚的文化工程，经过全体修志人员两年半呕心沥血的努力，这项工程终于大功告成。《仙游金融志》是全体编写人员辛勤劳动、无私奉献的结晶，

凝聚着他们默默笔耕的心血，也是各行、司密切合作的硕果。

《仙游金融志》内容翔实，比较全面系统地记述仙游县金融活动的昨天和今天，深刻反映出不同社会制度对金融业兴

衰起伏的影响和金融业对社会经济产生的积极作用。旧中国时局动荡，仙游金融业举步唯艰，民国时曾一度币种繁多，钞票泛滥，币值不稳，通货严重膨胀，金融业频于倒闭。新中国成立后，仙游金融事业已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部门，成为检测整个经济活动

的“测温仪”，同人民生活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且越来越密切，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县金融系统凭借改革开放的强劲东风，顺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要求，因地制宜，大胆开创，拓展服务范围，增强服务功能，对支持生产、稳定物价、搞活商品流通，促进我县经济协调稳定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仙游金融志》在记载金融业自身沿革的字里行间洋溢着对广大金融界同仁光辉业绩的热情讴歌，印记着几代金融工

作者忠于党的金融事业的赤诚之心，留下了他们与金融事业同舟共济、风雨兼程的深深足迹。为此，我们感到由衷的高兴，希望金融界的志士同仁以史为镜，检点得失，以振兴仙游经济为已任，忠于职守，勤勉敬业，务实求真，奋发进取，为稳步推进金融体制改革，促进我县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郭文义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

顽强拼搏 开拓创新



加快发展 团结向前

凡 例

一、本志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为准绳，撰编本县金融事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

二、根据《仙游县志》编纂方案规定的凡例、体例、结构、文体文风的要求，编写时注意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相结合，对占有的史实和史料，坚持实事求是，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力求做到真实、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金融历史和现状。

三、本志书记述的内容和方法：全书由序、凡例、大事记、概述、志文主体和后记等部份组成，以志文为主，辅以图、表、录。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侧重近代的记述。以概述为纲，大事记为经，各章为纬。采用章、节、目的结构形成，以专业设章，章中设节，节下分目，横分门类，以类系事，以事系人。记述时间，上不封顶，下限至1992年底，既反映本县金融事业整个面貌的横断面，又反映其发展过程的纵断面。

四、本志书资料来自省、市、县档案馆及县图书馆、金融部门、县人保公司档案史料；有关文献书刊、口碑和实物，经核对和鉴别，力求真实可靠。

五、本志书纪元写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历史纪元，加注公历。民国纪元，在同一节内，只有首次出现时加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历纪元。

六、金融机构称谓的运用：在机构章中机构名称作全称书写，如中国人民银行仙游县支行，在志文章节中均用简称，如县人行、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人保公司，基层机构按行别、地名连写，对其它金融机构称谓一律用其全称。

七、地名：各历史时期的地名，按当时的名称记述，括注现在称呼。名词、术语名称等作加括说明或页下注。

八、关于单位数的写法，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按原单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55年的旧币换算为新币，以后均以万元或元为单位书写。计量单位：民国时期前均按当时实际记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按国务院统一的度量衡单位，黄金以克，银元以枚，白银以两，食物以万斤。存贷款利率单位：年利率以%，月利率以‰。

九、本志书选有存史价值的图片、表格、货币样本作附录编印入志，统一编码。

大事记

宋政和二年(1112)年

仙游籍人蔡京复相，鼓铸“政和通宝”锡钱和铁钱，在本县流通。（见彭信威《中国货币史》316面，注引《文献通考》）。

宋理宗宝祐三年(1255)

元月，本县南溪桥上魁星祠前溪中涌出开元钱（即开元通宝大铁钱）。（《文献通考》卷九《钱币二》）。

明洪武八年（1375）三月本县流通大明宝钞《中国历史大事编年》卷4《元、明》第275页。

清末年（1911）

春，本县城关人毛德辉（又名毛辉）开办的“仙春棧”（设在厦门海后路磁街），始为本县引入侨汇。同时，毛德辉在本县田垠底开设“顺茂隆”汇款站，直至民国30年（1941）太平洋战争爆发时才被迫停业。（仙游县政协《仙游文史资料》第九辑第4页）。

清末，本县度尾后埔村林梁材（绰号后埔材，为本县巨富户之一）在三般店开设天太典铺。枫亭霞桥薛脸（绰号红猴脸）当店，枫亭桥头街刘存瑞当店，均设在当地，经营5年停业。县城、枫亭、赖店、留仙、榜头、龙华、沙溪、度尾、东门土寨、盖尾等地有私人开设的典当店，其时当店多因兵灾匪乱而关闭。

民国十五年（1926）

这年，本县商人先后设立角票局，县城有通益、兴记、阜东、天通、仙东等家；枫亭、榜头、沙溪、郊尾、盖尾、杉尾各中小集镇有枫东、广大、升大、恒顺、哲贤、清源、良友等10余家，至翌年达20余家，单枫亭沧溪一地就有4家。各票局发行5角以下辅币券，代替银质辅币和铜元在市场流通。

民国十七年（1928）

这年，驻仙军人林寿国清理角票局，各票局自行收束，另由县商会与民军陈飞田重新募股设立通益汇兑局，发行1元以下各种票额券流通使用。

民国十八年（1929）

7月，县城富绅刘飞鸿在度尾街开设“双兴”典铺。

民国二十一年（1932）

是年，本县角票局再次抬头，城关及枫亭、榜头等地，设有宜隆、恒通、

信仪、利民、仙东、阜通、通益、丰美等角票局计 40 余家，其中“宜隆”规模最大，募股 3 万元，发行纸币 10 余万元。通益和宜隆两局发行辅币券进而发行 1 元券。

民国二十二年（1933）

3 月 10 日，国民政府颁布“废两改元令”。4 月起，收付交易概用银元计算，并以孙中山头像银元为正式国币使用。

民国二十三年（1934）

年初，本县留美学生李春辉经财政部批准在县城开办仙游农民银行，首任董事长黄永魁，总经理黄孟英。资本额国币 30 万元，实收 15 万元，为股份有限公司性质。经营农工银行条例规定的各项业务。因营业萧条，亏损 6000 元。票局相继倒闭多达 12 家的影响，翌年 3 月，宣告停业。

春，国民政府县长吴宗太发令检查角票局基金，对基金不足者，扣押其经理或股东领导人，塞满了监狱，连会客室也充作临时狱房。被羁押者只有缴足罚款方得释放，吴宗太从中渔利。

民国二十四年（1935）

11 月，国民政府颁布《法币政策实施办法》，发行纸币，禁用银、铜币，以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的纸币为法币流通。

民国二十五年（1936）

3 月，设立福建省银行仙游办事处，行址在模范街 7 号（今县工商银行城关分理处处址），主任刘耀坤。发行辅币券与法币同值流通。

6 月，本县西乡溪头村（今龙华镇建华村）发现数十斤制钱（系以铜质金属制成，俗称铜钱），多系宋代钱币（1936 年 6 月 19 日《莆田时报》）。

8 月 1 日，县国民政府清理角票局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公布，本县倒闭票局有：通益、通和、信仪、利民、宜隆、仙东、仙益、福祥、广泰、民有、益民、农民银行、益成、丰美、振枫等 15 家。

因角票局时开时闭，商店拒用票局之钞票，家庭社会的争吵、喧闹以至动武事件充满街头时有发生。通益票局倒闭时，其大股东“新兴商行”（在半路街）门首四处农民手持通益券欲为兑现，当局军警开枪弹压，当场击毙城内下街一民妇。

民国二十九年（1940）

10 月 22 日，仙游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成立，社址在县城中正路，其业务范围：供销、消费、公用、银行生产。业务区域：全县。联合社股金为每股法币 20 元。各保成立信用合作社，由保民筹集股金，每户一股，各社设理事、监事会，配主席 1 人、会计、出纳人员等。民国 38 年夏，各保信用合作社垮台，保民入股的股金无处讨回。

民国三十一年（1942）

3月，福建省银行仙游县办事处，升格为仙游县支行（定为二等支行，民国33年8月改定为一等支行）。

5月，国民政府以关金券1元折合法币20元比率与法币在本县流通。

7月10日，中国银行泉州支行仙游寄庄成立，主管员李开澜，寄庄设在新生路138号、140号（今田垠底鲤湖隔壁原医药门市部）。

这年，交通银行在仙游设记帐处，隶涵江交行，主任吴清渠。

民国三十二年（1943）

1月，中国银行泉州支行仙游寄庄升格为中国银行仙游办事分处，员工共8人，主管员李开澜，3月起朱贵伍继任。

民国三十三年（1944）

2月1日，中国农民银行仙游分理处成立。址在县城新生路第142、144、146号（今田垠底鲤湖隔壁原粮店）。

民国三十四年（1945）

1月，成立交通银行仙游办事分处。6月办事分处升格为交通银行仙游办事处，主任翁贤训，行址在县城新生路148号。

4月，信仪票局倒闭，该局会计出纳陈文如被拘押，经理逃亡。

这年，本县计有58家私人角票局，国民政府县长黄裳元组织对其整理半年，结束为一局一通益票局。11月亦倒闭，股东皆逃逸，后被绥署所拘禁。

民国三十五年（1946）

5月，中国农民银行仙游分理处升格为中国农民银行仙游办事处，主任姚鹤山。

6月，福建省银行仙游县支行驻枫亭办事处成立，主任吴鸿英，处址在枫亭街。

民国三十六年（1947）

2月1日，中国银行仙游办事分处改组为中国银行仙游办事处，主任朱贵伍。

民国三十七年（1948）

8月19日，国民政府再次改革币制，发行使用金圆券，规定金圆券1元折合300万元法币，并收兑人民持有的黄金、白银与外国币券等。

11月，国民政府强制收兑民间金、银、外币。黄金每两兑金圆券千元，白银每两兑金圆券10元，美钞每元兑金圆券20元。

12月10日，国民政府中央银行新发行三种大钞，面额为美金1000元、2000元、5000元，分别折法币2万元、4万元、10万元。

是年底，本县有金银加工店百多家，仅中山镇相继开设泰和、泉美、源美、源茂、明成、荣成、泰源、恒兴、朱丰、联合金店、银店、泉盛一店、泉盛二店、泉盛三店等 14 家。

这年，因市面金融物价波动，游资活跃，经纪人（俗称钱牙人）应运而生，县城有 130 多人，较著名者有潘宗滔，陈绍澄、柯国南、陈珍国、李兴元，绰号“五虎”。

民国三十八年（1949）

4 月，金圆券急剧贬值，市面商民拒用，纸币成为废纸，市场交易以大米等实物计价。

4 月 25 日，县长宋庆烈训令县商会、警察局召集各界负责人在中山镇公所礼堂开会，决议市场买卖一律以银元为媒介，不得以银元为商品买卖。试图以维持混乱不堪的市场局面。

4 月，中国农民银行仙游办事处和交通银行仙游办事处相继停业。

7 月，国民政府宣布以银元为国币，发行银元券，以银元券 1 元折合金圆券 50000 万元，但遭到民众拒用。

8 月 25 日，仙游解放。

9 月 14 日，仙游县军管会接管国民政府的福建省银行仙游支行和中国银行仙游办事处，成立中国人民银行仙游办事处，张存英任主任，下设人秘、业务、会计、出纳 4 个股，全处员工 16 人（包括接收留用人员）。

同月，开始发行流通第一套人民币，禁止银元、美钞等其他货币流通。

9 月 23 日，县人行接管福建省银行驻枫亭办事处，成立县人行枫亭营业所，何日新代任主任，全所员工 6 人。

冬，县人民政府布告禁止金、银买卖。县人行挂牌收兑金、银、银元。

1950 年

元月，县人行开始代理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

3 月下旬，县人行开始发放农贷——实物贷款。春季共贷出大米 22 万 4 千斤，有 28 个保获得贷款，归还时用稻谷或按市价折收人民币。

5 月，县人行开始对公私企业、机关等实行现金管理。

6 月，县人行办事处改为县支行。对干部任免实行系统与地方党委双重管理。

年末，县人行枫亭营业所代主任何日新把大头银元与小头银元进行偷梁换柱，勾结不法商人扰乱金融市场等。依法判处死刑。

1951 年

5 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仙游特约代理处成立，始办火灾险和运输险。代理处设在县人行内办公，张存英兼主任。

9 月，县人行新建立农村第一个营业所——榜头营业所。郑国祯任主任，全

所员工6人。

1952年

9月1日，撤销县保险特约代理处，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仙游支公司，经理由县政府财政科长武可信兼任，公司址在县政府机关大院内，后迁移半路街。

9月，县保险公司在枫亭设立营业所，配备干部3人。

9月中旬，县人行中岳营业所成立，全所员工8人。

这年，县人行在各区成立流动服务组13个，开展农村金融业务，当年发放各项贷款81.9万元（新币）。

这年，在县人行成立中央金库仙游支库，与人行合署办公。主任由张存英兼，一切财政收入由经收单位按规定缴交县金库。

这年，本县在农村试办黄麻、甘蔗作物保险。

这年，县人民银行工会成立，王其芳任主席。

1953年

3月，县人行派农金股干部张金秀、张永梅、郑国林分别在仙水乡（今榜头镇仙水村）、盖南乡（今郊尾镇盖南村）、前连乡（今盖尾镇前连村）搞组建信用合作社试点，并分别建立乡信用合作社。

3月，县人行执行政务院《解放前未清偿存款给付办法》和总行指示，清理偿付1949年8月前国民政府各银行存款和侨汇款。

4月，县人行在赖店、大济、何岭关、郊尾相继成立营业所。

是年，县人行开办售粮优待储蓄。

1954年

9月间，县人行在十二区、十三区设立园庄、石马两个营业所。

是年，因机构精简，县人保支公司改为保险营业所。

1955年

1月，魏坤堂任县人行行长。

3月，县人行发行流通第二套人民币（即新人民币），并以1:10000的比率收兑第一套人民币。一切货币收付、交易计价、契约、合同、单据、凭证、帐簿记载及国际间的清算等，均以第二套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5月17日，县人行社埕营业所成立。

7月，县人行城关分理处、龙华、古邑营业所相继成立。

12月13日，县人行设第二行长，由王文灶担任。

12月25日，县人行西门兜储蓄所成立并开业。

1956年

4月，在县人行成立中国农业银行仙游县支行，两个机构，一套班子，翌

年7月撤销。

4月，王文灶任县人行行长。

7月，县人行园庄营业所撤销并入枫亭营业所，石马营业所撤销并入郊尾营业所。

7月，县保险营业所改为县人保支公司。

11月1日，县人行中岳营业所改为度尾营业所，所址由中岳街迁至度尾街。

冬，随行政区乡变化，全县231个信用社合并为90个，配备全脱产社干157人，半脱产社干237人。

1957年

12月，县人行发行第二套人民币的10元券和1分、2分、5分面额的金属币。

1958年

6月1日，县人行复设园庄营业所、石马营业所。

秋，根据人民公社三级管理、三级核算，队为基础的体制变化情况，全县信用社改为以大队设立信用部255个。

10月，县人保公司撤销，并入县人行。

10月，县人行古邑营业所并入钟山营业所。

10月，县人行西苑营业所成立。

是年，度尾营业所储蓄存款放“卫星”，县人行组织各所主任在该所召开储蓄存款工作现场会议。

这年，县人行加强储蓄工作，增设网点，在街道、机关单位先后设代办所27个，各机关、团体、学校、企业配置协储员61人。同时，增设城内储蓄所。

冬，本县动员群众献金献银，支援工业化建设，县人行组织收兑黄金4800克，白银224.6万克，银元10127枚。

1959年

1月，国营企业流动资金由银行统一管理，实行全额信贷办法。同时银行信贷资金实行“计划包干，差额管理”制度。

5月28日，县人行何岭关营业所改为麦斜营业所，撤销麦斜服务组。

7月，陈庆贵任县人行行长。

7月，县人行在仙游糖厂增设木兰营业所。

7月6日，县人行西门兜储蓄所并入城关分理处。

8月25日，县侨汇派送分处成立（11月25日改为侨汇派送站），隶晋江专区侨汇派送总处，委托县人行代管。

9月，全县255个信用部整顿改组，以生产大队设信用分部247个（其中

有8个大队联队设信用分部1个), 配备社干496人, 各生产小队成立储蓄小组, 配备储蓄员1870人。

1960年

4月, 县人行开始执行工资基金管理, 监督国家机关团体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工资支付。

11月15日, 县义联侨批局成立, 与香港、印尼等地侨胞办理侨汇业务, 负责人林添福(县侨联会副主席)兼。

1961年

7月, 国营企业流动资金恢复由财政和银行分别供应的制度。

10月, 县人行木兰营业所撤销, 设木兰储蓄所。

1962年

4月20日, 县人行发行流通第二套人民币5元券。同月又发行流通第三套人民币, 与第二套人民币同值流通。

是年, 县人行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 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 即“银行六条”。积极组织货币回笼, 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 冻结财政性存款等措施, 扭转了前2年现金投差的局面。

是年, 县人行在园庄进行撤销信用部建立信用社的试点后, 把全县247个信用部撤并建立84个信用合作社, 配备脱产人员178人。

1963年

秋, 郊尾田头信用社主任林仁善在抗洪抢险中光荣牺牲。省人行通报表扬, 号召全省金融工作者学习。

1964年

元月, 中国农业银行仙游县支行成立, 陈庆贵任行长, 下设人秘、农业资金管理、财务、信用合作四个股, 7月又设拨款股。管辖原县人行各营业所和农村信用合作社, 代理人行有关业务, 榜头、枫亭两地分别另设人行办事处。4月, 县农行行址迁移南大路县林业局大楼。

4月15日, 银行收兑第二套人民币(称苏联版)3元、5元、10元券三种, 至5月15日结束。

是年, 县人、农两行对1961年前“四大办”(大办农业、大办水利、大办养猪、大办食堂)贷款进行清理, 经上级批准共豁免166.14万元, 其中集体贷款106.22万元, 贫农合作基金贷款50.9万元, 社员个体户贷款9.02万元。

是年, 全省农金工作会议在仙游召开。

1965年

1月, 县人行在田垠底原址新建办公楼落成(砖木结构, T字型), 建筑面

积 561.45 平方米，总投资 4 万元。

10 月，县农行并入县人行。

1966 年

7 月 5 日，县人行游洋营业所成立开业。

1967 年

1 月下旬，“造反派”组织夺权，行长、股长、主任“靠边站”，部分工作及营业办公秩序无法正常进行。

7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县人行实行军事管制。

1968 年

1 月，县人行根据国务院“节约闹革命”的通知，对机关、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 1967 年终经费户存款实行冻结。

2 月，县人行军管小组执行中央文革小组“2.18”通知，冻结所谓“十种人”的储蓄存款，1972 年解冻。

11 月 29 日，县人行成立革命委员会，委员 9 人，陈庆贵任主任，下设政工组、生产组，取代原各职能股。各营业所、信用社分别相应成立革命领导小组，代行所、社主任职能。

1969 年

10 月 20 日，县人行开始回收第二套人民币的红版 1 元券。

冬，县人行解除军管。

1970 年

6 月，县人行划归闽侯地区中心支行管辖（翌年改为莆田地区中心支行管辖）。

9 月 18 日中午，县人行大济营业所库款被盗 4508.79 元。

12 月 25 日，县侨汇派送站撤销，人员由县革委会统一安置。

1971 年

3 月 15 日至 19 日，县人行在枫亭沧溪信用社召开全县农金工作现场会议，学习和平信用站创户均存款突破百元的经验。

1972 年

1 月 11 日，莆田地区革命委员会通知复设县侨汇派送站。

5 月，榜头昆仑信用社会计王祖瑞因贪污公款 20348.11 元，依法处决。

12 月 15 日，县人行恢复原建制，陈庆贵任行长。

1973 年

5 月 12 日至 17 日，县人行组织所、社主任在度尾剑山召开多种经营现场

会议。

8月15日，县人行开始回收第二套人民币的蓝黑版1元券。

是年，全县农村信用社进行整顿，按公社设立信用社，下设分社、信用站，各社配备部份脱产社干。

1974年

5月，县人行组织各营业所主任和各股长往长泰县参观农业学大寨成果。

1975年

10月，莆田地区人行在仙游召开清贷工作现场会议。

1976年

元月，县海外汇款服务站成立，站址在县人行。

12月，县人行开始回收第二套人民币的2元券。

1977年

5月26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仙游县办事处成立，李广霖任副主任（主任缺）。

这年，信贷资金实行包干制，存贷挂勾，多存可以多贷。

1978年

2月，易开金任县人行行长。

1979年

3月1日，县建行办事处升格为支行。下设综合、业务两个股。

这年，县人行对全县农村社队结欠行、社1978年底前的贷款进行全面清理，落实债权债务，边清边收。

1980年

1月，恢复成立中国农业银行仙游县支行（址在原县人行），陈进登任行长，下设人秘、财会、农金、信用合作、农业拨款监督等5个股。管辖原人行各营业所，各信用社。

4月，发行使用1角、2角、5角及1元面额的金属人民币。

9月17日，省农行信用合作管理处赵福鼎处长以及省、市农行有关人员来仙游解决落选的信用社社干问题，给予安置165人（其中转正定级的135人），未安置的20人（其中12人每月给予生活费15元，8人一次性发给生活费和安置费）。

10月1日，县建行综合办公楼（址：西门兜）竣工，建筑面积659.68平方米，投资18.81万元。

10月20至21日，县农行召开行、社首届工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